# 媒体顾问合同范本(合集3篇)

来源：网络 作者：蓝色心情 更新时间：2024-01-24

*媒体顾问合同范本1甲方：乙方：>一、乙方指派专人为甲方提供税务专业服务。指派人员应取得国家注册会计师资格(或会计师职称或其他等同资格)、拥有相关从业经验，以税务顾问的身份在本合同规定的工作范围内为甲方提供税务服务。如被派的税务顾问因故不能履...*

**媒体顾问合同范本1**

甲方：

乙方：

>一、乙方指派专人为甲方提供税务专业服务。

指派人员应取得国家注册会计师资格(或会计师职称或其他等同资格)、拥有相关从业经验，以税务顾问的身份在本合同规定的工作范围内为甲方提供税务服务。如被派的税务顾问因故不能履行职务时，经甲方同意，可由乙方的其他税务顾问暂时代替职务。

双方同意，税务顾问的全部职责在于运用一切可能的手段最大限度地维护客户的合法利益，工作贯彻“预防为主，补救为辅”的原则。同时，甲方有义务为税务顾问全面、客观、及时地提供有关情况，以便保持税务意见的客观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二、税务顾问受甲方委托办理下列税务事宜

1.为甲方提供相关的税收法规及信息，以使甲方及时了解国家有关政策，为甲方财务部门做好税收计划及税收核算工作提供帮助;提供税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信息的咨询;

2.协助甲方进行税收筹划，在不违反税收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对甲方经营、纳税情况进行分析，设计合理纳税方案，使其享受到应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降低税负，实现应纳税最小化;

3.对企业财务人员进行税收基础知识、税收新政策、纳税程序、行业税收知识等方面的专业培训;

4.双方商定的`其他税务事宜。

>三、税务顾问应享的权利

1.查阅与承办的税务事宜有关的甲方内部文件和资料;甲方应提供乙方要求的全部资料并保证资料的真实，合法，完整。如果因甲方提供资料不及时、不全面而给乙方工作造成重复，由此产生附加工作量，甲方有义务支付额外费用;如果甲方提供的资料不真实，造成偷税，欠税以及由此而受到处罚，由甲方负完全责任;

2.了解甲方在企业税务和投资融资等业务方面的实际情况;

3.列席甲方领导人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对外活动中的有关会议;

4.获得履行税务顾问职责所必须的办公、交通及其他工作条件和便利;履行税务顾问职责的差旅费和调查取证等必要费用由甲方负责实报实销。

>四、税务顾问应尽的责任

1.应当及时承办委托办理的有关税务事宜，认真履行职责;

2.应根据本合同规定和甲方委托授权的范围进行工作，不得超赿委托代理权限;

4.承诺不接受任何针对甲方的敌意业务委托，并将尽最大努力维护甲方的利益;

5.接触、了解到的有关甲方生产、经营、管理和对外联系活动中的业务秘密，负有保守秘密的责任。

>五、税务顾问

甲方认为乙方指派的税务顾问不能适应工作需要，可以要求乙方另行指派，乙方应予满足。

>六、紧急税务

甲方遇有紧急税务事宜，可随时与税务顾问联系处理，关有责任向税务顾问详细真实地介绍有关情况，乙方应及时给予帮助和解决。

>七、顾问费

经双方协商，由甲方每年(月)向乙方支付顾问费人民币\_\_\_\_\_\_\_\_\_\_\_\_\_。支付方式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八、额外收费

甲方的重大的税务事宜，如涉税刑事案件、民事争议、行政争议代理，出具《税务审计报告》、根据甲方企业情况制作《税务备忘录》等，如需委托税务顾问参与的，应办理委托手续，按照有关规定另行收费。

>九、合同变更、中止和解除

本合同内容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进行修改、变更，以及中止和提前解除;

当发生以下情况时合同可提前解除且合同双方均不承担责任：

1.根据税务、法规、规章、行政命令规定和实施使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

2.由于订立本合同时所处的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使得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

3.由于战争、自然灾害和其它不可抗力而使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

>十、合同争议与解决

合同双方就合同内容发生争议时应本着相互谅解的原则协商解决，当无法协商一致时指定由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十一、时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从\_\_\_\_\_\_年\_\_\_\_月\_\_\_日起，到\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十二、备份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二份，具有同等税务效力。本合同规定内容之未尽事宜依照\_有关税务规定及行业惯例执行。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地点：\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地点：\_\_\_\_\_\_\_\_\_\_\_\_\_\_\_\_

**媒体顾问合同范本2**

甲方（聘请人）：

乙方（受聘执业机构）：

>一、财税顾问服务范围

1.为甲方提供相关的税收法规及信息，以使甲方及时了解国家有关政策，为甲方财务部门做好税收计划及税收核算工作提供帮助；提供税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信息的咨询；

2.根据甲方目前的业务运作和财务核算情况，分析可能存在的纳税问题和相应的税收风险，协助甲方进行税收筹划。在不违反税收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对甲方经营、纳税情况进行分析，提出业务运作管理流程与财务核算的调整配套方案，使其享受到应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降低税负，实现无风险纳税；

3.对企业财务人员进行财务、税收基础知识、税收新政策、纳税程序、行业财务、税收知识等方面的专业培训；

4.双方商定的其他事宜：

>二、财税顾问及助理

1.乙方接受甲方的聘请要求，指派顾问人员担任甲方的财税顾问（以下简称“顾问人员”）。

2.甲方同意乙方及其所指派的顾问人员在认为必要时可将部分财税顾问服务工作交由乙方的其他顾问人员及助理人员协助完成。

3.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若顾问人员因合理原因（包括但不限于正常调动、离职、时间冲突、回避、身体状况等）无法继续或暂不能提供服务时，乙方应及时告知甲方并由合同双方协商另行指派乙方其他合适的顾问人员接替；甲方不同意乙方指派其他顾问人员接替的，视为甲方解除合同，本合同终止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三、>提供服务的方式

乙方指定的顾问人员可以根据工作需要，采用现场、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为甲方提供服务。双方共同认定的通信电子邮件地址为：

>四、服务期限

1.双方商定乙方为甲方提供财税顾问服务的期限为年，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期满双方另行协商续签。

2.合同期满后，若甲方不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实际支付一年的顾问费，则本合同自动延长（续聘）1年；其后每年类推。

>五、财税顾问费

1.财务顾问费为每年人民币（大写）（￥元）。不满一年的按月计算。

2.上述财税顾问费按下列第种方式支付：

（1）在本合同签订后工作日支付。

（2）分期支付，具体支付时间为：年月日支付第一笔顾问费计人民币元；年月日支付第二笔顾问费计人民币元；年月日支付第三笔顾问费计人民币元。

>六、其它费用

1.直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异地交通、住宿、通讯，电信，文印等）；

2.间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委托审计、鉴定费、公证费、查档费，其它用于收集资料的费用）上列其它费用由乙方向甲方按实报销。

>七、发票

乙方收到甲方支付的财税顾问费后，在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出具正式发票。

>八、甲方的义务

1.与乙方和乙方的顾问人员诚信合作，为乙方开展工作提供方便，向乙方和顾问人员如实提供有关的情况和资料；

2.如有关的情况和事实发生变化，应及时告知乙方或顾问人员；

3.如变更联系信息，应当及时通知乙方和顾问人员；

4.按照约定支付财税顾问费和其它费用；

>九、乙方及顾问人员的义务

1.顾问人员必须认真履行职责；

2.顾问人员应当勤勉尽职，依法在本合同约定范围内维护甲方的最大利益；

3.顾问人员应当及时向甲方出具顾问意见；

4.顾问人员无权超越甲方授权行事。如果确有需要，应当由甲方另行给予明确的授权；

5.乙方或顾问人员变更联系信息的，应当及时通知甲方；

6.乙方和顾问人员对甲方负有保密义务。

>十、保密

1.乙方和顾问人员对于甲方的商业秘密或个人隐私，应当保守秘密，在未征得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向第三方泄露。

2.客户有特殊保密要求，应另行签订保密协议，以保密协议的约定为准。

>十一、利益冲突

乙方和顾问人员应将已经、正在或可能存在与甲方有利益冲突的当事人提供财税顾问服务的情况如实告知甲方。在发生利益冲突的情况下，甲方有权且应当选择继续签订/履行合同或改变委托权限或解除合同；乙方有权作出回避的安排。

>十二、其他财税事务

乙方和顾问人员均无权利和义务代理甲方处理本合同约定的财税顾问服务范围以外的其他财税事务（如咨询代理业务或专项财税顾问服务）。甲方如确需乙方和顾问人员提供有关其它财税事务的服务的，应当与乙方另行签订财税服务委托合同。

>十三、违约责任

1.甲方不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顾问费的，每延迟一天应按合同总金额的%向乙方支付违约金。甲方超过15天未支付顾问费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2.乙方给甲方提供的服务因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甲方损失。

3.乙方因未能及时给甲方提供服务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甲方损失。

>十四、合同的解除、终止履行

1.经书面通知，甲方有权随时以任何理由解除本合同，该解除通知在乙方收到之日生效。一旦收到解除通知，乙方和顾问人员即停止提供财税顾问服务。

2.如果甲方未按照本协议约定支付财税顾问费和其它费用且延期超过三十日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但应书面通知甲方。

3.若甲方要求达到的目标有违顾问人员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的规定，则乙方有权随时终止向甲方提供财税顾问服务，但应书面通知甲方。

4.本合同因上列第1、2项情形而解除时，乙方已收取的财税顾问费不予退还，甲方欠付的应予以全额补足并承担违约责任；

5.因上列第3项情形而解除时，乙方按实际尚未服务的时间所占的比例退还部分财税顾问费。

>十五、免责

本合同履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实际/继续履行，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处理。

>十六、合同的可分性

本合同中的任何条款如因任何原因导致部分无效，本合同的其他条款仍保持原有的效力，应当予以履行。

>十七、通知

与本合同履行有关的通知应当以书面方式提交对方，送达方式可为邮寄、挂号邮寄、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等。各方均可视需要选择合适的送达方式。

>十八、争议的解决

1.双方之间发生争议的，应当进行协商，如果协商不成，可申请有关财税主管部门进行调解。

2.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1）提交位于（地点）的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2）依法向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九、其他约定

除上述条款约定外，乙方和甲方就如下内容达成一致的约定：

>二十、生效条件

本合同在双方签署盖章（或由甲方实际支付财税顾问费）后生效，在此之前，乙方没有义务向甲方提供财税顾问服务，但顾问人员在签订合同前已提供的预备性财税顾问服务包括在本合同内。

>二十一、合同同等效力

本合同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二十二、合同份数

1.本合同一式二份，合同各方各执一份。各份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经各方签署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媒体顾问合同范本3**

\_\_\_\_\_\_(以下简称甲方)与\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经友好协商，在平等互利的原则下，就为xxxx项目提供物业顾问服务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并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1. 甲方：

地址：

电话：传真：

2. 乙方：

地址：

电话：传真：

第一章：注 释

1.除合同内容或文义需要另外解释外，下列用语将具有如下意义：

\_本物业\_ 指名称为xxxx的物业整体，高档xxxx，总建筑面积约xx万平方米，地址位于\_\_\_\_\_\_\_\_\_\_\_；

\_顾问服务\_甲方聘用乙方为物业顾问，依据甲乙双方议定之内容，乙方向甲方提供物业顾问服务；

\_本合同\_指本物业顾问服务合同及其附件。

2.本合同内之标题是为方便阅读而写，并不影响本合同之结构和含义。

第二章：提供顾问服务之目的

1.乙方为甲方在本物业前期施工过程中及本物业交付使用阶段，从物业管理角度提供顾问建议及服务，同时协助甲方进行本物业的销售及市场宣传活动。

2.在乙方为本物业提供物业顾问服务期内及甲方足额支付预付费用后，甲方有权在本物业的售楼书、对外宣传资料和各种媒体宣传中使用乙方的名称及标识的文字和图案，声明本物业由乙方提供物业顾问服务。如甲方使用乙方公开对外宣传以外的资料必须事先经乙方确认后方可印刷或公布。惟甲方此项权利须严格限于乙方为本物业提供物业顾问服务期间内行使，且需按照乙方提供的标识样本使用乙方标识，否则乙方将保留所有权利追讨任何非授权使用乙方或其相关机构名称或标识之行为的法律责任及有形、无形的经济损失。

第三章：顾问服务及后期管理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依据双方约定的服务内容(详见附件《物业顾问服务内容》为甲方提供顾问服务。

第四章：合同期限

本合同的服务期限自\_\_\_年\_\_\_月\_\_\_日至本物业交付使用日止。

第五章：物业顾问人员工作执行

1.本物业的物业顾问服务由乙方委派具有丰富实际操作和管理经验的工程经理和区域经理担任顾问组负责人，其余人员配合该两名人员共同在本物业的顾问服务中提供服务。乙方将向甲方提供顾问人员名单，经甲方认可后开展工作。

2.在顾问期内，乙方顾问人员于本合同签订后根据合同附件的顾问服务内容或应甲方要求到本物业现场提供服务，其余时间通过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提供顾问服务。

3.乙方顾问人员需配合甲方施工进度按合同附件内容完成各阶段顾问工作，并每月依据合同附件及内容向甲方提交顾问工作报告。

第六章：顾问服务费用

1.顾问酬金

乙方为甲方提供物业顾问服务的酬金为人民币xx万元整(RMBxxxxxxx)，甲方分x期支付给乙方：

第一期：于签订合同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人民币xx万元整(RMBxxxxxxx)；

第二期：

第三期：

第四期：

第五期：

第六期：

2.在乙方正常按本合同履行其应负责任之前提下，甲方应按期向乙方付款。若甲方未能按本章第1条的约定按时支付乙方酬金逾期超过7日，乙方有权暂停服务，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3.若因乙方原因未能按合同履行其所承担的责任与义务，甲方有权减缓支付下一期酬金，且不承担违约责任。若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无法得到相应的资料或工作配合而导致乙方不能正常履约完成顾问工作，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4.甲乙双方应各自负责缴付有关顾问酬金之税项及独立处理其财政状况，互不干涉。

5. 顾问费用支付方式

甲方按本合同约定之顾问酬金以支票支付方式或以电汇方式汇付至乙方账户。乙方开具正式发票。

收款单位：

开户银行：

账 号：

第七章：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有权依据本合同相关条款之约定，对乙方各阶段的顾问管理工作质量做出评价。

应向乙方提供本物业相关资料，如设计方案、设计图纸、设备图纸、设备说明等，供乙方制订物业管理规划时参考。

有权要求乙方根据约定之顾问事项提交专题书面报告，乙方应及时提交。

配合乙方协调项目内各部门工作关系。

在本合同终止后，有权要求乙方返还所有自甲方借出的关于本物业的图纸、文字资料等文件。

如因项目工程延误，导致本合同在期满时全部或部分内容仍然未能履行，甲方如需乙方提供延期服务，甲乙双方应就延期服务另行协商。

本合同终止，甲方须及时停止使用乙方的名称及标识（包括文字和图案）。但甲方在其销售渠道有权

项目前期物业顾问服务合同范本提要：乙方为甲方在本物业前期施工过程中及本物业交付使用阶段

注明曾经由乙方提供物业顾问服务的事实，且甲方已制作完成并正在使用的印刷宣传制品除外。

本合同规定之顾问服务属乙方商业秘密，未经乙方许可，不得将顾问服务涉及的资料、图纸、数据等提供或披露给无关的第三方，如由此造成乙方损失，甲方需承担赔偿责任。但专为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业务时除外。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严格按照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物业顾问服务，主动、优质地在合同期内完成顾问工作事项内的各项工作内容。

依据本合同，定时委派指定顾问人员至甲方现场开展工作。如甲方认为乙方顾问人员不能胜任工作，乙方需进行人员调整，但此人员调整并不影响本合同继续履行。

积极主动与甲方联络，随时以各种适当的方式（如到场、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履行顾问工作事项之内容。

向甲方提供专业及针对性顾问服务，体现在各种建议、制度、预算等。

如甲方对乙方提供的顾问服务发出书面整改通知，应积极主动与甲方沟通，达成一致意见后确定并实施整改措施。

如甲方因工程延期，导致本合同不能按时完成，可与甲方协商合同延期事宜。

妥善保管甲方移交的本物业资料，在合同终止时，交还甲方。

保守甲方商业秘密，未经甲方允许，不得向无关的第三方透露，如有违反，造成甲方损失，乙方需承担赔偿责任。

第八章：终止合同

1．在履行本合同期间，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严重违约或者有其它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标，在接到对方书面通知十五日内仍未能达成改善或按本合同继续履行，守约方可再给予违约方一个月的宽限期，宽限期满，违约方仍未履行合同义务的，则守约方有权书面通知违约方终止本合同，并有权要求违约方按本合同约定酬金总额的xx%一次性赔偿经济损失。

2．在本合同履行期间，甲乙双方在并无出现违约行为的情况下，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有权提出提前终止本合同，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必须提前三个月给予守约方书面通知，并另外支付守约方补偿金人民币x万元整（RMBxxxxxxx），一次性补偿守约方因合同提前终止的损失。守约方自接到通知之日起十五日内以书面形式复函，逾期未复的视为同意提出终止本合同一方的决定。

第九章：不可抗力

如遇火灾、地震、洪水、台风或动乱、战争、足以使物业停止正常运营的政府行为等不可抗力因素，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十章：其 它

1.转让

本合同应约束合同双方当事人，如双方单位发生变更，其权利和义务的承继人应确保继续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合同当事人都不可在未得到其他合同当事人书面同意前转让本合同之一切或部分权益或责任。

2.通知

任何与本合同有关之通知或通讯应以中文简体书写，并以传真、快递、邮寄或专人送交方式送至本合同内所注明各当事人之地址。会议通知则必须于二天前送达上述地址。

3.完整合同

本合同已包括所有合同当事人之协议，并取代所有先前合同当事人之间关于为物业提供物业顾问管理服务的协议或沟通。若本合同任何条文于任何法律下成为无效、非法或不能执行，本合同其余的条文之有效性、合法性及可执行性并不因此而受损。

4.争议之解决

本合同各方在阐释或履行本合同时如发生争议，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各方同意向物业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修改合同

本合同之一切条文，必须经过合同当事人共同协商，在取得一致意见后，方可做出修改，删减和增加，并签订补充协议。

6.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有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本合同中所定义的所有名词在本合同和其附件中具有相同意义。

7.本合同以中文简体书写，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签署：\_\_\_\_\_\_\_\_\_\_\_\_\_\_\_\_

公司盖章：\_\_\_\_\_\_\_\_\_\_\_\_

乙方：

签署：\_\_\_\_\_\_\_\_\_\_\_\_\_

公司盖章：\_\_\_\_\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于xx签订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